

证券代码：301007

证券简称：德迈仕

公告编号：2026-031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宋博先生及宋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宋博先生及宋艳女士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和任职资格，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宋博先生及宋艳女士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9日

附件：

宋博，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6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大连普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4月到2025年6月就职于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辽北区域经理、东北片区副总经理、东北片区总经理、有色金属行业总经理；2025年7月至2025年9月就职于苏州汇心创智投资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25年10月至今就职于苏州德迈仕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宋博先生本人持有公司93,800股，其妻子持有公司33,1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现任或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宋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宋博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宋艳，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4月至2008年7月，先后就职于杭州南方企业有限公司、欧诗漫集团销售有限公司；2008年8月至2026年8月，就职于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历任资深业务HR专员、业务HR专家、资深业务HR专家。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宋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现任或拟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宋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

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宋艳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